

國語作文及寫字比賽注意事項

比賽前先上廁所，12:40 開始只進不出

一、作文比賽稿紙由學校供應，一律使用黑色原子筆書寫；文言、語體不加限制，但不得使用詩歌韻文寫作。內容與結構占 50%、邏輯與修辭占 40%、字體與標點占 10%，作文比賽時間為 90 分鐘。

二、寫字比賽以傳統毛筆書寫楷書（標準字體）50 字，字體大小 7 公分見方，宣紙由學校供應。毛筆、墨、硯、墊布、報紙、衛生紙等請自備。筆法占 50%、結構與章法占 50%；另外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平均分數 3 分，未寫完者，每少寫一字扣平均分數 2 分。寫字比賽時間為 50 分鐘。

以上二項比賽，先完成者若要提早離場，請先原位舉手，待工作人員過去完成確認手續，方可離開。